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序号：ZT201901328

浙江富鸿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贵单位获得我公司颁发的认证证书后，现因获证客户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监督审核。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至2019年10月24日暂停贵单位所持有的证书编号为002FSMS1800247 CN-002FSMS1800247的认证证书。

在暂停期间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是违法行为，请贵单位立即暂停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请贵单位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在暂停期限内向我公司提交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书面申请及相关的纠正材料，我公司收到相关资料后，经核实符合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对于逾期未纠正的，将撤销认证资格。



抄送：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抄报：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检验检疫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的通知

序号：HF201900573

杭州康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申请,经我公司验证,确认贵单位已经满足了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暂停认证资格的原因已消除,同意贵单位从即日起按规定使用证书编号为 002FSMS1700123 CN-002FSMS1700123 的认证证书。



抄送：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抄报：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检验检疫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的通知

序号：HF201900582

嘉兴凯希电子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申请,经我公司验证,确认贵单位已经满足了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暂停认证资格的原因已消除,同意贵单位从即日起按规定使用证书编号为 00216Q23747R0S CN-00216Q23747R0S 的认证证书。



抄送：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